

办理结果告知书

编号：

_____：

你（单位）于____年__月__日向我局申办_____业务（受理编号：_____）。经审核，你的申请事项不符合办理条件，理由如下：

- 一、
- 二、
- 三、

如不服上述结果，可自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 60 日内向行政复议机关申请行政复议，或在 6 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（业务专用章）

年 月 日

送 达 回 执

受送达人	
送 达 内 容	办理结果告知书（编号：_____）
送 达 人	_____年 月 日
签 收 人	_____年 月 日
备 注	